

自以为非

□ 潘默

人生中，很多时候，要有“自以为非”的能力。

但更多的时候，我们习惯于“自以为是”，总觉得我们自己是对的，他人的想法不仅错误，而且荒唐无比。长期这样，人就会形成一种思维定势，具有强烈的排他性。过去的那些封建帝王，一言九鼎，从来没有觉得自己错过，那才是真正的荒唐。

其实，道家思想是非常平和的思想，这种平和中有一种动人的力量。道家对“自以为是”是很反感的，所以道家强调：“不自是，故彰。”“彰”是“显明”的意思，说的是，一个人只有做到不自以为是，那道理才能真正显明。所以，真理常常是被自以为是的那些家伙给遮蔽着的。

中国人是很好面子的，这好面子有一个很大的缺陷，就是不能“自以为非”。很多时候，明明自己错了，还要强词狡辩，非证明自己正确不可，这不仅遮蔽了真理，连人格都丢了。

老子的继承人庄子，其实也看到了这

一点，他认为，真理是相对的，“此亦一是非，彼亦一是非”，对待同一事物，站在你的角度，你觉得你的看法对，但若是站在对方角度，他的看法也不一定就错。或许你和对方，都有片面真理，这样的时候，你硬说自己是，对方非，那就有些霸道，人际关系中很多摩擦，都是由此引发的。一个人若有“自以为非”的度量，在人际交往中，火药味一定会淡得多。郑板桥所谓“难得糊涂”，我觉得其中就包含“自以为非”的度量在。

我在这里谈“自以为非”，不是说人不应该坚持真理，我只是想说，人应该有承认错误的勇气。这种勇气不是人人都有的，所以要拿出来说，所以要提醒大家。我们都习惯于“自以为是”，一听说“自以为非”，可能感觉很不舒服，好像把自己整个否定了，好像这不是一个自信的人应该有的想法，但我的观点恰好相反，能“自以为非”，恰恰是自信力非常强大的表现。

我们读陶渊明的《归去来兮辞》，里面

有一句：“觉今是而昨非。”陶渊明用今天的自己推翻了昨天的自己，这是很耐人寻味的。虽然，做官是否就是“非”，“归田”是否就是“是”，还有讨论的必要，但是一个人能“自以为非”，他就在进步。若是一个人自以为一贯正确，那他可能就会固步自封，永远停在原点了。

在高位者，因为周围有很多阿谀逢迎之辈，所以更要有“自以为非”的自觉。“领导高明论”甚嚣尘上，在高位者若缺乏自知之明，就很容易被这迷魂汤灌醉，从而不自觉就变成一个独断专行者。在这一点上，商汤就很有“自以为非”的勇气。在《尚书·汤诰》中，商汤诏谕下民：“尔有善，朕弗敢蔽；罪当朕躬，弗敢自赦，惟简在上帝之心。其尔万方有罪，在予一人；予一人有罪，无以尔万方。”这段文字中，最让人感动的是“其尔万方有罪，在予一人”。商汤真是有自知之明，他能做到“自以为非”，而不是像后代多数帝王那样“文过饰非”，那是多么了不得。



自然，不仅高位者，普通百姓如你我，也要时时提醒自己，自以为非是非常必要的。每个人看问题的角度不同，得出的结论就有差别，有些差别还很大。这样的时候，不是自以为是，而是自以为非，才能给对方台阶下，从而在对方心目中留下非常好的印象。你退一步，他人自然也会退一步，这样，人际关系就会变得非常和谐。如果你咄咄逼人，得理不饶人，或者无理也要编出个道理来，强迫对方臣服，那就显得张牙舞爪，锋芒太露，这样的人，大家就会退避三舍，你也就显得比较孤立了。

自以为非，是示弱，但很多时候，示弱恰恰是内心强大的表现。老子不也说“柔弱胜刚强”吗？一个人能自以为非，他就是一个头脑清醒的人，一个理性的人，一个时时自我反省的人，这样的人平和、冷静、客观、公正，常常是，他自以为非了，大家反而认为他对着呢，处处欢迎他，你说这不是很好吗？

——摘自《思维与智慧》

点滴

直面错误

□ 任万杰

小混混陈世龙是一名粉刷匠。正逢胡雪岩建新房，需要粉刷，管家和陈世龙是同乡，就安排陈世龙来刷墙。一个月后墙刷好了，结果陈世龙一不小心，碰倒了门旁的扫帚，在墙上划出了几道划痕。

划痕不深，在墙根部，不细看根本看不出来，但陈世龙很认真，把划痕用刀切掉，又调了些涂料补上。等风干后，陈世龙又觉得新补上的涂料色调与原来的墙壁不一样，于是，他花了两个多星期，重新粉刷这面墙。这时，陈世龙又发现新刷的墙壁与相邻的墙壁有色差，于是他把这事跟管家说了，然后铲除原先的涂料，将所有的墙壁重新粉刷了一遍。因为耽误了两个月的工期，陈世龙没要工钱。

胡雪岩验收后很满意，想赏陈世龙钱，但陈世龙坚决不要，并且很羞愧。管家把前因后果告诉了胡雪岩，胡雪岩却很高兴：“这说明你能管住自己，是个好苗子啊！”他收下陈世龙当伙计，下本钱培养他，对他寄予厚望。学成之后，陈世龙当上了分号的掌柜，成了胡雪岩的左膀右臂。

错误产生的结果不在于错误本身，而在于我们面对错误的态度。人都会犯错，不要想着蒙混过关，而是应该正视自己的错误，学会反省和纠正。一处小小的不完美，可以影响一个人的一生。

——摘自《故事会》



有梦想，就一定要捍卫它

□ 杜学峰

19世纪初，在法国的一个小村庄，一个小男孩整天幻想着要去月球。这遭到了周围同学的讥笑，很多同学都认为他精神不正常，不愿意和他一起玩耍。男孩迷恋着未知的世界，喜欢读科幻书籍，从小便对天文充满浓厚的兴趣。

他最喜欢的事情就是每天晚上坐在村庄的路口仰望天空，在明亮的月光下，欣赏月球。他梦想着有一天，能够长出一双翅膀，飞向月球。他每次都会伸出手，想拥抱近在眼前的月亮，但总是无法触摸到，他很想知道，月亮就是一个小圆球，近在眼面，为什么总是无法捧在手中呢。

为了这个梦想，他决定离家出走，追逐着月光的脚步，去寻找美丽的月球。于是，有一天他偷偷地从家里跑出来，溜进了一艘商船，企图随船出海，去寻找月球。可是当他上船后，没多久便被船员发现了，他被送回了家里。无法到外面的世界寻找梦想，他只能躺在床上在幻想中旅行，他把各种“离奇”的想法记在纸条上，到毕业时，他集满了三大箱子的纸条。

1847年，男孩被父亲送到巴黎学习法律，父亲希望他将来能够做一名法官，但男孩无心学习法律，他还是喜欢沉浸在科幻的梦想里。他开始写小说，在父亲的眼里，男孩已经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，成了一个不务正业的人，于是父亲便断绝了对男孩的经济援助。

男孩开始写他的梦想，那三大箱子纸条上的文字成了他最大的财富。他只能靠写作维持生计，但写作是吃不饱饭的，写出来的文章根本没有地方可以发表，偶

尔发表一篇，拿到的稿酬也是非常少的。

在巴黎的那段日子是很苦的，没有朋友帮助，也没有经济来源。但他依然捍卫自己的梦想，他把全部精力都花费在了图书馆里，写了很多书。但令他没想到的是，竟然没有一家出版社愿意出版他的书。他一气之下把书稿投入火中，燃烧的火焰烧了他的书稿，但并没有烧掉他的梦想。

有梦想，就一定要捍卫它。他卖掉了所有可以卖掉的东西，换来稿纸，没有地方可以创作，便在图书馆里写作，他穷得一天只能吃一顿饭，但他依然坚持创作，活在他的梦幻里，用梦想充实着自我。每个人都是有梦想的，只要勇敢地向前走，向着梦想走，迎接各种困难、各项挑战，便会遇到机遇、收到惊喜。在一次次的失败后，男孩终于接到一家出版社同意出版他书稿的通知函。

梦想不会因为时间而褪色，反而更显珍贵，捍卫梦想需要“锲而不舍，金石可镂”的坚持。有了一次的成功，男孩便加倍地努力，写出了一部又一部科幻小说经典的作品：《地心游记》《从地球到月球》和《海底两万里》等，他一生写了六十多部大大小小的科幻小说，他就是法国著名作家儒勒·凡尔纳。

那些始终执著捍卫梦想的人，只要你坚守自己的梦想不动摇，就会有实现它的那一天。相信梦想的力量，期待意想不到的奇迹的发生，没有什么不可能的。捍卫梦想，持之以恒地努力和坚忍不拔地奋斗，有一天，你也会梦想成真的。

——摘自《小读者之友》

文苑

卖辣椒者的智慧

□ 鸥鸟

卖辣椒的人，恐怕经常会碰到这样一个问题，那就是不断会有买主问：“你这辣椒辣吗？”不好回答。答“辣”吧，也许买辣椒的人怕辣，会立马走人；答“不辣”吧，也许买辣椒的人喜吃辣，生意还是做不成。当然解决的办法也经典，那就是把辣椒分成两堆，吃辣与不吃辣的各选所需。这是书上说的。

一天我没事，站在一个卖辣椒妇女的三轮车旁，看她怎样解决这个二律背反难题。趁着眼前没有买主，我自作聪明地对她说：“你把辣椒分成两堆吧，有人要辣的你就跟他说这堆是，要不辣的你就跟他说那堆是。”没想到卖辣椒的妇女只笑了笑，轻声说：“用不着！”

说着就来了一个买主，问的果然是：“辣椒辣吗？”卖辣椒的妇女很肯定地告诉他：“颜色深的辣，颜色浅的不辣！”买主信以为真，挑好辣椒付过钱，满意地走了。也不知今天是怎么回事，大部分人都是买不辣的。不一会儿，颜色浅的辣椒所剩无几了。

我又说：“把剩下的辣椒分成两堆吧！不然就不好卖了！”然而，卖辣椒的妇女仍笑着摇摇头，说：“用不着！”又一个买主来了，问：“辣椒辣吗？”卖辣椒的妇女看了一眼辣椒，信口答道：“长的辣，短的不辣！”果然，买主就按照她的分类标准开始挑起来。这一轮的结果是，长辣椒很快告罄。

看着剩下的都是深颜色的短辣椒，我没有再说话，心想：这回看你还有什么说法？没想到，当又一个买主问“辣椒辣吗”的时候，卖辣椒的妇女信心十足地回答：“硬皮的辣，软皮的不辣！”我暗暗佩服：可不是嘛，被太阳晒了半天，确实有很多辣椒因失水变软了。

卖辣椒的妇女卖完辣椒，临走时对我说：“你说的那个办法卖辣椒的人都知道，而我的办法只有我自己知道！”我忽然有所顿悟：生活中的智慧可以被写成书，但不能简单地照着书上写的智慧去生活，因为生活是鲜活而灵动的！

——摘自《领导文萃》